**临金高速公路临安至建德段工程TJ03标：**

**1、施工方责任主体信息**

建设单位：浙江杭宣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翁辉

勘察单位：浙江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负责人：崔永兴

设计单位： 浙江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杭州市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施兹国、方志杨

施工单位：浙江交工路桥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陈叶刚

监理单位：浙江公路水运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苏勇敏

**2、管理机构设置**

**临金高速公路临安至建德段工程第TJ03标段**

质量领导小组

成本领导小组

安全领导小组

项目经理部

 项目总工 安全副经理 生产副经理 商务副经理 征迁副经理

专门机构

财务科

办公室

拌合站

预制场

团支部

工会小组

项目党支部

生产部门

试验室

安全科

工程科

质检科

机料科

合同科

职能科室

隧道二组

隧道四组

路面班组

隧道五组

路基一组

路基二组

桥梁一组

桥梁二组

隧道一组

隧道三组

项目经理

路面工区

隧道工区

桥梁工区

路基工区

**3、主要管理制度**

《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奖惩制度》、《领导带班制度》、《班组标准化考核办法》、《SCORE项目激励制度》等。

**4、施工期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1、积极开展环保工作，加强施工现场环保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以环保工作领导组，项目经理为组长，由工程技术部、安质部、机械物资部等部门组成的环保工作领导小组，设立兼职环保人员。

2、建立完善施工现场环保体系，责任到人。

3、建立环保信息网络，加强与环保部门的联系。

4、定期不定期组织工地的业务人员学习有关环保的法律、法规、条例，使每个员工都了解文明施工的要求和内容。

5、认真做好施工现场环境的监督检查工作，包括噪声监测记录及环保管理工作自检记录等，做到准确真实记录数据。

6、施工现场经常采取多种形式的环保宣传教育活动，施工队进场集体进行环保教育，不断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和法制观念，未通过环保考核者，不得上岗。

7、在普及环保知识的同时，定期不定期的进行环保知识考核检查，鼓励环保革新发明。

8、制定防止大气污染，防止水污染和防止施工噪声污染的具体制度和措施。

## 9、凡违犯有关环保的法律、法规、条例、环保制度，视情节轻重给予处罚。

## 5、 **噪声环境的保护措施**

严格执行《工业企业噪声卫生标准》，控制和降低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造成的噪音污染。施工中针对噪音的来源、危害采取综合治理措施：

1、施工组织采用两班制作业，使工人每工作日实际接触噪音的时间符合国家卫生部和劳动总局颁发的允许工人日接触噪音时间标准的规定。

2、在距线位较近且受施工影响较重的敏感点的路段例如桐星村附近严禁高噪声施工机械夜间施工，昼间施工也要进行良好的施工管理同时封闭施工场所；夜间尽量不施工，需要连续作业的报当地有关部门批准，并公告居民。夜间隧道放炮避开居民休息时间，必要时，设置临时屏障。

3、设备选型优先考虑低噪声产品，设备底座设置防震基础，采取措施或改进施工方法，如采取消声、吸声、隔声、阻尼或安装隔振装置等措施，使施工噪音、振动达到施工场界环境标准。机械设备合理布置，正确安装、固定，减少阻力及冲击振动。

4、合理布置各种施工工作区和生活工作区，利用距离、隔墙使噪声大幅度自然衰减。

5、采用低噪音的施工工艺和方法，其中主要是：桥梁打桩作业采用钻孔灌注桩；隧道放炮时采用多点、少量（炸药）的爆破方法或尽可能的采用挖掘机等机械设备代替。对超过国家标准的机械禁止其入场施工，施工过程中经常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

6、出入现场的机械、车辆必须做到不鸣笛，不急刹车；汽车在等候装渣时开启小油门或停机；加强设备维修，定时保养润滑；并对与施工无关的人员和车辆加以控制，以避免或减少噪音。

7、中午和夜间（晚上9时至次日早上7时）尽量不进行产生噪音的施工作

**6、开工时间**

开工令下发时间：2020年1月10日

**7、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1月10日

计划交工日期：2023年1月 9 日